

公共设施可实施性评估一览表（建议样式）

片区名称	设施类型 ¹		规模	有用地面积 (m ²)	可实施性评估 (m ²)			可实施率 ⁴ (%)	设施来源	
					现状保留 ²	空地	建成区 ³			
XX 控规片区	教育设施	小学	XX 班							
		初中								
		高中								
	文体设施	镇级文化体育设施								
		社区级文体设施								
	医疗设施	综合医院								
		社区卫生服务站								
	福利设施	敬老院								
		养老院								
	公用设施	给水泵站	—							
		雨水及污水泵站								
		次高压调压站	—							
		110kV 变电站	XX MVA							
		垃圾转运站								
		消防站								
	道路交通设施	公交首末站								
		次干道及以上级别道路	XX 千米，宽 XX 千米							
其他	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1. 建议对教育、公用、道路类设施进行规划评估，各镇街（园区）如有特殊要求，可另行增加评估类型。

2. 指现状已建成的设施与评估对象一致。
3. 指现状为旧城、旧村、旧厂等建成区。
4. 指现状保留及空地部分占规划设施用地的比例。